



香港道教聯合會圓玄學院第一中學

家長通知書

第 P180/23/00號

敬啟者：

學生活動支援津貼

1. 成立目的：

「學生活動支援津貼」是教育局推出的措施，用作支援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由學校舉辦或認可的課堂以外的全方位學習活動，讓他們從切身體驗中學習。

2. 資助對象：

- (一) 正接受社會福利署「綜合社會保障援助」(綜援)的家庭；或
- (二) 領取「學校書簿全額津貼」(全津)的學生；或
- (三) 領取「學校書簿半額津貼」(半津)的學生；或
- (四) 來自低收入家庭、或其他家庭經濟狀況有特別需要的學生。
 - **注意：符合接受「綜援」及「全津」的學生會予優先考慮。**

3. 資助活動：

學校可運用津貼資助有經濟需要的學生參與多元化學習活動，以豐富五種基要學習經歷，包括智能發展、德育及公民教育、社會服務、體藝發展、與工作有關的經驗；以及購買參與全方位學習活動所必要的基本學習用品及裝備。未能達到全方位學習目標的活動開支，例如功課輔導班費用、考試費用，並不符合資助範圍。

4. 資助金額：

申請資助的活動可能獲得津貼部份或全部已繳付之費用。

5. 申請手續：

- (一) 校方會於上、下學期各派發申請表格一次(十二月及五月)，供學生填報該學期所需要資助的活動。
- (二) 合乎資格的學生，可向班主任索取申請表格。
- (三) 請把填妥的表格，連同家長或監護人持有的銀行戶口咭或存摺首頁影印本及「綜援」證明文件影印本(如適用)，一併交予班主任辦理。
 - **上學期申請截止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

6. 津貼發放：

- (一) 成功申請者將獲個別通知資助的金額數目。
- (二) 津貼會以自動轉賬形式存入申請人所提交的銀行戶口內。

若對本計劃有任何查詢，請與本校伍嘉偉副校長聯絡(電話：2427 1641)。特此函達，並備回條示覆。

此致
學生家長

校長 簡偉鴻

謹啟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

回 條

第 P180/23/00 號

敬覆者：有關申請「學生活動支援津貼」事宜，本人業已知悉。謹此示覆。

此覆
貴校校長

學生姓名：_____ 班別：()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三年 月 日